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冠教体发〔2022〕19号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 学校招生工作意见

全县各高中、初中：

为切实做好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鲁教基函〔2022〕23号）、《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2022年初中后高等职业教育高等师范教育录取工作的通知》（鲁招考〔2022〕38号）和《聊城市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聊教体字〔2022〕28号）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经第14次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提出以下意见，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一）考试对象

具有我县学籍的 2019 级、2020 级初中在校就读学生及县外回原籍报考高中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二）考试科目及成绩应用

语文 120 分、数学 120 分、英语 120 分（含听力 30 分）、物理 70 分、化学 60 分、生物 60 分、道德与法治 60 分、历史 60 分、地理 60 分、信息技术 10 分。地理、生物学科可申请补考或重考 1 次，重考以最高成绩计入总成绩。2019 级考生有参加地理和生物补考或重考的，学校要将这部分学生的名单单独统计，按照规定时间上报。

因疫情形势，经过充分调研，今年理化生实验操作、体育与健康取消测试，相关成绩按满分计入总成绩。

市外回原籍考生须参加上述所有科目考试，市外成绩不予认可。

（三）考试时间

6 月 14 日：8：30—9：30 地理 10：00—11：00 生物

6 月 15 日：8：30—10：30 语文 15：00—17：00 英语

6 月 16 日：8：30—10：30 数学

15：00—16：30 道德与法治

17：00—18：00 历史

6 月 17 日：8：30—9：50 物理 10：30—11：30 化学

（四）考试形式及注意事项

1. 所有学科实行闭卷考试，不得使用计算器。

2. 对于 500Hz、1000Hz、2000Hz、4000Hz 的纯音听力检测结果为每侧耳的平均听力损失都等于或大于 40 分贝（HL）的考生，凭市级（含）以上医院出具的听力检测证明，可以申请免考英语听力测试，考生成绩按 $30 \text{ 分} \times (\text{笔试成绩} \div 90)$ 计算。

3. 考生需持《准考证》和《考试通知单》参加考试。

（五）考试报名

2022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行网上报名，全县统一报名时间为 5 月 16 日-20 日，考生登录“聊城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高中阶段招生综合管理系统”（网址 <http://wsbm.lcedu.cn>）进行报名。考生姓名、身份证号码等重要信息须同学籍信息一致，联系方式必须准确无误，确保通讯畅通。

县外就读回户籍地冠县报考的学生，也实行网上报名，无须到现场报名。网上报名时，需先选择“回原籍”报名入口，提交相关佐证材料（学籍证明、户口本），经教育和体育局审核通过后方可填报志愿。

（六）考生资格审查

为防止舞弊行为，增强考生报名资格透明度，根据市教育和体育局要求，我县采取公示和举报的办法。具体方

法为：考生报名结束后，县教育和体育局基础教育科根据学生报名情况打印考生基本信息，由各学校张贴在校园醒目处，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5月23日-25日），并公布举报电话（5286825），接受学生、家长及社会的监督。公示结束后，各学校要将公示的远、近景照片（两张）和原始公示材料上报县教育和体育局基础教育科。学校校长是考生资格审查的第一责任人，要对学生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对于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一经发现，取消考生报名考试资格。各高中在新生报到时，也要对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要立即取消录取资格，并上报县教育和体育局，由县教育和体育局根据有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

（七）试卷评阅及成绩公布

试卷评阅由市教育和体育局组织，采取网上集中评阅的方式进行。考试成绩于6月底公布，考生可通过报名系统查询本人考试成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公布学生成绩，也不能根据考试成绩对学校、教师排名。

二、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由初中学校严格按程序实施，评价结果以A、B、C、D的形式等级呈现，按照等级对应分值核算，总分60分，按学生实际成绩计入中考总成绩。

三、高中阶段学校招生

（一）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

1. 招生计划。按照普及高中段教育和职普协调发展的原则，综合考虑本年度生源情况及生源变化趋势，兼顾学校教育资源配置情况和特色发展需求，经各高中阶段学校申请，市、县教育和体育局审核批准，2022年我县招生计划如下：

普通高中：150个班 7500人（公办生 4600人、民办生 2900人）。其中，一中招生 24个班 1200人、武训高中招生 20个班 1000人、三中（振兴中学）招生 20个班 1000人、实验高中招生 40个班 2000人（公办生 700人、民办生 1300人）、忠信高中招生 40个班 2000人（公办生 700人，民办生 1300人）、冠州高中招生 6个班 300人（民办生）。民办高中的公办生待遇与公办高中学生相同，民办生的收费标准，按有关部门审批意见执行。

职教中心：2100人（含中专和五年制高职）。

2. 招生范围。普通高中实行属地招生和“公民同招”。普通高中招收具有冠县户籍或学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公、民办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工作同步进行。职业院校面向全市招生。

（二）志愿填报和报名条件

志愿填报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同时进行。志愿分为普通高中和职业院校两个类别，所有志愿均可兼报。

1. 普通高中招生对象为具有冠县户籍或学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报考普通高中的考生可选报 2 个志愿，县一中、武训高中、县三中(振兴中学)、实验高中、忠信高中和冠州高中均设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填报了第二志愿的考生如不能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在提高 20 分录取标准的情况下，参与第二志愿学校录取，第二志愿不享受指标生待遇。

2. 高等职业教育和高等师范教育招生对象为全市应届初中毕业生，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对象为应（往）届初中毕业生。填报志愿时间：5 月 16 日-20 日，在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时填报“3+4”高职高师本科、五年制高师专科、五年制高职专科、中等职业教育首次志愿；7 月 11 日-12 日，填报五年制高师专科、五年制高职专科和中等职业教育第一次征集志愿；7 月 21 日-22 日，填报五年制高职专科和中等职业教育第二次征集志愿。

3. 在年度初中综合督导评估中，另拿出 200 分对中考报名及录取情况进行考核，具体方案另文下发。

（三）招生录取办法

高中阶段学校的招生工作实行网上录取，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为主要依据。分为“3+4”高职高师本科、普通高中、五年制高师专科、五年制高职专科和中等职业教育 5 个批次。录取工作按 5 个批次依次进行，各批次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续批次录取。

1. 普通高中录取办法。按照志愿情况和学校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先录取指标生，再录取统招生。

（1）指标生分配政策。按照市教育和体育局要求，我县将招生计划中的 2760 人（公办生 4600 人的 60%），按照 2020-2021 年度初中学校办学水平综合评估成绩占 30%、各初中学校毕业生人数占 70%的比例定向分配到各初中学校，各初中学校的指标生再按高中招生公办生人数的相应比例分配到高中招生学校（分配名额见附件）。分配的指标生计划在不低于招生学校录取分数线 50 分的情况下有效（指标生只适用于公办生），低于 50 分取消计划。

从今年新初一学生开始，具有所在初中 3 年完整学籍的考生方可享受该校指标生政策。

（2）统一招生录取。普通高中录取方案由县教育和体育局制定后报市教育和体育局备案，市教育和体育局依据我县的录取方案，按每班 50 人的班额一次性录取完成。

各普通高中要于 7 月 10 日前张榜公布录取考生名单，签发录取通知书。

2. 职业院校录取办法。职业院校录取实行平行志愿，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为主要依据，总成绩相同者，依次按照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单科成绩高者优先投档。具体办法另文公布。

(1) “3+4” 高职高师本科，投档控制最低分数线须达到全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生成绩位次排名的前 55%。

(2) 五年制高师专科（包括高职类学前教育专业），投档控制最低分数线原则上按照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满分分值的 60% 划定。考虑不同年度试题难易因素，投档控制分数线可适当浮动，但浮动比例一般不超过 10%。

(3) 五年制高职专科，志愿填报最低分数线根据招生计划按省教育厅相关文件划定。

(4) 中等职业教育招生不设置最低投档分数线，实行网上投档录取。如果院校仍有剩余招生计划，可向市教育和体育局提出申请，实行注册入学，但不得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考生。

(四) 特殊考生

1. 少数民族考生、“三侨”（指归侨青年、归侨子女、华侨在国内的子女）考生加 10 分录取。

2. 对军人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公安烈士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等各类优抚对象，按照规定落实教育优待政策。

以上优待政策只享受最高项，不累计加分。各初中学校要将本单位符合加分政策的学生信息、加分项目和加分分值，在班级和学校显要位置张榜公示，公示时间 5 月 23 日-25 日。公示完毕后上报，县教育和体育局汇总全县特

殊考生后于5月26日-30日在网站进行公示。广大学生和
家长以及社会各界可在公示期间向公示部门实名举报。举报
情况一经查实，取消被举报考生公办生录取资格，并追究相
关责任人责任。有加分项的特殊考生需持原始证件，并填写
特殊考生登记表，经相关部门审核盖章，于5月25日下午以
学校为单位报送到县教育和体育局基础教育科，逾期不再受
理。

（五）学籍注册

1. 普通高中学籍注册。录取结束后，市教育和体育局即
对被录取的考生建立高一学籍，上报省教育厅审批，完成学
籍注册。所有学校均不得违规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考
生，否则，全市通报或缩减明年招生计划。禁止学生和家长
在录取后自行更换就读学校，否则，不予建籍。

2. 职业院校学籍注册。新生入学后，学校通过全国中等
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为其建立学籍电子档案，并逐级
上报学籍主管部门审批，完成学籍注册。

四、工作保障

（一）严实组织保障。按照《聊城市教育和体育局2022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文件精
神，县教育和体育局成立“中小学（含职业学校）招生工作
领导小组”，统筹制定全县中小学招生入学政策，协调、指
导中小学招生入学和考试录取工作。

（二）严格招生行为。各高中学校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招生范围、招生计划、招生时间和招生方式统一招生。严禁以任何形式提前招生、免试招生、超计划招生、违规跨区域招生；严禁学校间混合招生、招生后违规办理转学；严禁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组织的考试结果作为招生依据；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免收学费、虚假宣传等方式争抢生源；严禁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含职业学校）录取的学生；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考“状元”和升学率；严禁招收借读生，严禁人籍分离、空挂学籍，不得为违规招收的学生注册学籍。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学生填报志愿，更不得私自更改学生志愿。

（三）严肃考务管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要尽量使用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立健全考务管理制度，加强从试卷运送、保管、分发、考试到回收全过程管理，认真检查考试、保密等设施设备，明确人员职责，签订工作责任书，确保责任落实到岗到人。

（四）严防疫情风险。各考点和初中学校都要制定考试期间预防师生突发事件的安全预案，要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县教育和体育局将制定考试组织工作疫情防控方案，并报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部）审批，各考点学校要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招生考试组织工作，细化工作方案，在各环节中统筹兼顾疫情防控和考务工作要求，保障广大考生、

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各初中学校要加强考生和家长考试防疫教育宣传，使考生和家长充分知晓、理解和支持各种防疫要求。县教育和体育局将加强部门联动，协同卫生健康、公安、工信、市场监管、保密等部门，完善疫情防控、考务安排等制度，制定完善工作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

（五）强化宣传指导。各学校要及时向社会，特别是广大初三学生家长宣传高中阶段招生政策，要将《致全县 2022 年初三毕业生及家长的一封信》和《学业考试信息确认单》发至每一位考生，由家长和考生阅读后共同签字确认。“确认回执”由各初中学校按班级收回并留存。

（六）严守工作纪律。建立健全违规招生查处和责任追究机制，及时纠正和严肃查处各种违规违纪招生行为。对违反规定的民办学校，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减少下一年度招生计划、停止当年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对违反规定的公办学校，按照《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办学基本规范》予以通报处理、追责问责。县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将适时对招生入学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

（七）做好毕业生去向统计工作。各初中学校要准确掌握学生毕业后的去向，9 月底前将所有毕业生去向统计表报县教育和体育局基础教育科，作为评价学校高中段入学率的依据。此项工作也是省市评价县政府履行教育

职责的一项指标。

县教育和体育局政策咨询电话：基础教育科 5286825
（负责普通高中招生）、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 5234057
（负责职业教育招生和民办学校监管）、招生考试中心
5231021（负责考试组织实施）。

监督投诉电话：政策法规科 5286803。

本《意见》解释权归县教育和体育局基础教育科。

附件：2022 年普通高中指标生分配名额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2022 年普通高中指标生分配名额

学校代码	学校	指标生 人数	冠县 一中 名额	武训 高中 名额	冠县 三中 名额	实验 高中 名额	忠信高 中名额
250121	实验中学	217	57	47	47	33	33
250221	清泉中学	180	48	39	39	27	27
250222	崇文中学	194	50	42	42	30	30
250321	东古城镇中学	329	85	72	72	50	50
250421	斜店乡中学	147	39	32	32	22	22
250521	梁堂镇中学	93	25	20	20	14	14
250621	桑阿镇中学	64	16	14	14	10	10
250721	定远寨镇中学	38	10	8	8	6	6
250821	辛集镇中学	35	9	8	8	5	5
250921	范寨镇中学	29	7	6	6	5	5
251021	柳林镇中学	72	18	16	16	11	11
251121	甘官屯镇中学	57	15	12	12	9	9
251221	兰沃乡中学	35	9	8	8	5	5
251321	贾镇中学	98	26	21	21	15	15
251421	烟庄中学	61	15	13	13	10	10
251521	店子镇中学	64	16	14	14	10	10
251621	清水镇中学	97	25	21	21	15	15
251721	北馆陶镇中学	146	38	32	32	22	22
251821	万善乡中学	90	24	20	20	13	13
250119	外国语学校	62	16	14	14	9	9
250123	金太阳中学	114	30	25	25	17	17
250124	育才双语学校	165	43	36	36	25	25
250125	清华园学校	116	30	25	25	18	18
250126	武训高中初中部	53	15	11	11	8	8
250127	精英中学	75	19	16	16	12	12
250128	实高学校	129	35	28	28	19	19
合计		2760	720	600	600	420	420

